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3月17日以书面通知、传真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洞先生主持，公司全体3名监事均行使了表决权，会议实际有效表决票3票。其中，王琴监事、戴玉峰监事通过通讯表决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6,157,098,082.94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9,654,979,065.37元人民币，股东权益总额为6,502,119,017.57元人民币；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66,574,620.47元人民币，实现利润总额-14,099,993.34元人民币，实现净利润37,442,467.84元人民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998,555,034.84 元，本期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1,311,736.56 元，加上 2019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141,404.2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822,258.25 元，减去期间派发的 2018 年度现金分红 43,840,773.73 元后，2019 年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969,345,143.62 元。

公司多个项目均处在增长阶段，存在较大的投资需求；同时，公司于 2019 年开展了股份回购工作，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5,920,0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1%，支付总额 49,900,111.60 元（不含交易费用）。根据 2018 年 11 月 9 日证监会、财政部、国资委联合发布的《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在充分考虑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需要并兼顾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前提下，现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现状、资金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9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而将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生产经营，进而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保护股东长远利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运行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与华达集团及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因公司 2020 年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在不超过 1.97 亿元人民币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与厦门通富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公司持有厦门通富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通富”）10%股权。因厦门通富尚在建设中，经厦门通富与公司协商，其金 BUMP 生产线继续由公司代为运营，双方续签《合作协议》并依据执行，公司接受厦门通富委托代为销售产品、提供产品开发及加工服务。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厦门通富在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相关公告及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公告全文同时刊登在 2020 年 3 月 31 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3 月 30 日